

证券代码：600673  
债券代码：163049

证券简称：东阳光  
债券简称：19 东科 02

编号：临 2022-72 号

##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 年 7 月 18 日，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通讯方式召开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全体监事通过通讯方式对会议议案发表了意见。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规定。经全体监事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取消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议案》（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全体监事一致认为：公司取消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东阳光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取消授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取消2021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限制性股票授予的公告》（临2022-73号）。

二、审议《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因监事李宝良先生、金成毅先生、何鑫先生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需对审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因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监事会无法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因此监事会将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发布的《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 三、审议《关于<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因监事李宝良先生、金成毅先生、何鑫先生参与本员工持股计划，需对审议公司员工持股计划回避表决。因关联监事回避表决后，监事会无法对本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形成决议，因此监事会将审议员工持股计划的相关议案直接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该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发布的《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 四、审议《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议案》

公司全体监事作为本次责任险的被保险对象，属于利益相关方，已对本议案回避了表决，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 上发布的《东阳光关于购买董监高责任险的公告》（临 2022-75 号）。

特此公告。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 年 7 月 19 日